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2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2023年度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名关联董事邓楚平、杜维吾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2023年度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重点提示：

1.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108。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稀有新材增资 1 亿元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稀有新材”）以现金增资 1 亿元人民币，用于稀有新材补充流动资金，改善资本结构。本次增资后，稀有新材注册资本从 1,000 万元变更为 11,000 万元。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融资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在湖南株洲钻石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 月 12 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重点提示：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109。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